

证券代码：872854

证券简称：南通华新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南通华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上午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854	南通华新	2025 年 5 月 16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公司聘请的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

南通市通州区东社镇五甲工业园西首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编制了《南通华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以及《南通华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 2025-001 号公告《南通华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2025-002 号公告《南通华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南通华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了《南通华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编制了《南通华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 2025-010 号公告《南通华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的公告》。

（五）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苏公 W[2025]A780 号《审计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依据实际经营情况对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总结并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对 2025 年度经营情况预测及会计准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制定了非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包宏明、包卫彬、

瞿菊。

（九）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制定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十）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制定了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

（十一）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

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 2025-005 号公告《南通华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十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未分配利润及现金结余情况，拟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

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 2025-008 号公告《南通华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十三）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将与关联方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实际需求对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作出了预计。

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 2025-006 号公告《南通华新环保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包宏明、包卫彬、瞿菊。

（十四）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拟由公司及子公司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以更好地实现现金的保值、增值。

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 2025-007 号公告《南通华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十五）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发展及资金需求，公司及子公司计划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授信额度用于办理经营所需的项目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银行保函、银行保理、商业保理、融资租赁、信用证、出口业务项下的各种贸易融资等业务。

具体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 2025-009 号公告《南通华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方提供担保的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十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0 日 9:00-10: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张雪松；（2）联系电话：0513-8256021；（3）传真：0513-68385880；（4）邮政编码：226341；（5）联系地址：南通市通州区东社镇五甲工业园西首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南通华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 《南通华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南通华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